

## 110 年度南投縣政府「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」(地方型 SBIR)申請表

計畫編號：

計畫名稱					
計畫期間	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至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(計      個月)			
公司名稱					
職      稱	姓      名	身分證字號	E-mail	電話及傳真	
計畫主持人				電話	( )      分機:
				傳真	( )
通訊地址					
計畫聯絡人				電話	( )      分機:
				傳真	( )
通訊地址					
經費預算					
申請自籌經費：新台幣 0,000,000 元			申請補助經費：新台幣 0,000,000 元		
核定自籌經費：新台幣 0,000,000 元			核定補助經費：新台幣 0,000,000 元		
計畫摘要：					
1.計畫內容摘要(約 100 字，此摘要內容屬可公開部分)：					
2.產出預期效益：					
(1)增加產值：      千元    (2)增加投資額：      千元    (3)降低成本：      千元					
(4)增加就業人數：      人    (5)取得發明專利共      件    (6)取得新型、設計專利共      件					
符合南投縣特色產業：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業科技產業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品生技產業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觀光休憩產業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工藝產業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密機械產業。					
新創事業或青創事業：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創事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創事業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計畫創新重點 (約 50 字)					
關鍵字(請至少列出 3 個關鍵字)					
<p>一、保證所提供及填報之各項資料，皆與申請者現況、事實相符，且本申請表內容與計畫書內容一致，並絕無侵害他人專利權、著作權、商標權或營業秘密等相關智慧財產權，否則願負一切責任並接受處置。</p> <p>二、保證 5 年內未曾於執行政府計畫時，有重大違約紀錄；亦未有因履行政府之補助契約受停權處分，其期間尚未屆滿情事，否則願負一切責任並接受處置。</p> <p>三、簽約計畫如經查證已獲政府其他補助者，願解除合約並退回全部補助款，並自解約日起 5 年內不再申請本計畫之補助。</p>					
負責人 簽章			事業機構 印鑑		